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1-051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协议存款业务和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0月12日,公司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开展协议存款业务,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协议存款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约定期限协议存款

2、产品认购金额:4,000万元

3、收益起算日:2021年10月12日

4、产品期限:自2021年10月12日开始,实际执行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

5、产品到期日:实际执行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

6、产品类型:约定期限协议存款

7、预期年化收益率:日均存款不低于50万元,利率执行年利率3.05%;日均存款50万元以下,利率执行挂牌活期利率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内蒙古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产品认购金额:25,000万元

3、产品期限:90天

4、委托认购日:2021年10月12日

5、收益起算日:2021年10月13日

6、到期日:2022年1月11日

7、产品类型: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

8、预期年化收益率:年利率1.50%-4.69%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揭示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和内蒙古银行约定期限协议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影响,因此上述预期年化收益率不等于实际收益率。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风险控制与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和内蒙古银行约定期限协议存款属于保本型产品,风险可控。公司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公司资金正常周转。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61,500万元(含本次)。

七、备查文件

1、《内蒙古银行包头分行协议存款合同》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80　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1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9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1年9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未来实施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由1,502,763,212股变更为1,501,853,212股,根据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分派现金股利15,018,532.12元。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501,853,2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09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10月20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10月2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10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10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现金红利先由公司统一留存,待解锁后再行发放;若该部分股份不能解锁,则公司不再发放此部分现金红利,由公司收回)。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541	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	08*****993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10月13日至登记日:2021年10月2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咨询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327国道58号

3、咨询联系人:袁 青　秦晓莉　贾 营　黎自豪

4、咨询电话:0537-2909532,2907336

5、传真电话:0537-2340411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1-33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9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9名。监事3名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的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1年10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2021年10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1-34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上级国资主管部门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1.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态旅游公司”)全部股权(51%)及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养置业公司”)全部股权(70%),以评估价9,104.03万元作为转让底价,公开挂牌转让。

2.本次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挂牌价格以资产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存在成功与否的风险,交易对象和最终交易价格尚无法确认,暂不清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在挂牌交易程序结束后,另行公告具体情况。

3.本次交易事项已经过2021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生态旅游公司于2021年4月申请项目贷款5.6亿元(目前已到位银行贷款20,000万元),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全额担保。此次股权转让将涉及到公司为该笔贷款担保责任的同步转移,须取得该笔贷款的贷款银行的同意,并将贷款担保责任转由受让方承担。

5.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扎尕那旅游特色小镇项目由扎尕那旅游景区、扎尕那旅游小镇和扎尕那生态康养社区三部分组成,形成“以景区为发展龙头,以旅游小镇为延伸服务,以康养社区为功能补充”的经营发展格局。

该项目运营架构及运营主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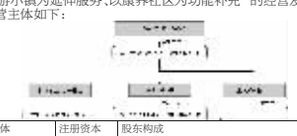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运营主体	注册资本	股东构成
扎尕那旅游特色小镇项目	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000万元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2,040万元,股权占比51%;正一信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1,560万元,股权占比39%;迭部县国有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400万元,股权占比10%
子项目名称	运营主体	注册资本	股东构成
扎尕那生态康养社区项目	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	4,000万元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2,800万元,股权占比70%;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投资1,200万元,股权占比30%
扎尕那旅游景区项目	迭部县扎尕那旅游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万元	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股权占比100%
扎尕那旅游小镇项目	该项目暂未启动运营,待条件成熟后另行成立运营主体,负责该子项目的独立运营		

本次所转让的股权为公司所持生态旅游公司全部股权(51%)及康养置业公司全部股权(70%)。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扎尕那旅游特色小镇项目所有运营主体的股权,将从扎尕那旅游特色小镇项目完全退出。

(一)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基础信息

名称: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类别:股权投资

权属:公司持有生态旅游公司51%控股权,未设置任何质押,未涉及有关资产的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

注册地址/所在地:甘肃省甘南州迭部县政府统办楼

法定代表人:景英杰

注册资本:4,000万元

设立时间:2018年7月19日

主营业务:文化、旅游、健康医疗项目的开发与运营管理;生态、旅游、民族、文化产业项目投资;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企业策划、管理、信息咨询;旅游资源开发运营、景区规划、设计、运营管理;旅游宣传策划、旅游产品开发和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赛事、文体活动策划、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文化传媒广告制作、投放、文化旅游产业相关网络平台建设、运营及技术支持、会议会展的策划及相关服务;文化传播、农业、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农业发展、藏药种植、生产、销售及产业扶贫的开发建设及相关服务;产业投融资项目担保;土地开发项目投资、土地流转、土地使用权抵押贷款;农村闲置宅基地收储、农村空闲宅基地抵押、新农村建设;政府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及能源供应、排水、交通、邮电通信、环保、防灾等基础设施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51%

正一信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9%

迭部县国有产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10%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是

历史沿革:经2018年6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2018年7月19日注册成立。初始注册资本1,000万元,后经所有股东同比例增资,目前注册资本4,000万元。

其他事项:公司为生态旅游公司于2021年4月申请的银行贷款5.6亿元提供了全额保证担保责任;截至2021年8月31日,公司为生态旅游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借款本息合计328.46万元(本金245万元,利息83.46万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为生态旅游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该标的公司理财,以及其他生态旅游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审计评估情况

1)资产审计情况

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基准日:2021年08月31日

审计结果:账面净资产2,664.79万元

2)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1年08月31日

评估结果:评估净资产5,010.21万元,评估增值2,345.43万元,增值率88.02%

3.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	2021年1月-8月
资产总额	9,117.37	40,235.68
负债总额	6,129.97	37,953.08
应收款项总额	10.47	891.1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2,987.4	2,282.60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1,025.6	-704.51
净利润	-1,025.6	-70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5.59	-1,355.90
是否经审计	是	是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出具了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11373号《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11374号《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报告显示,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评估,生态旅游公司在2021年8月31日的全部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5,010.21万元,康养置业公司在2021年8月31日的全部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9,355.46万元。

本次交易底价参照上述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依照公司持股比例确定。

故公司所持股权估值情况如下:

名称	评估价值(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股权评估价值(万元)
生态旅游公司	5,010.21	51%	2,555.21
康养置业公司	9,355.46	70%	6,548.82
合计			9,104.03

公司所持生态旅游公司全部股权(51%)评估价值为2,555.21万元,康养置业公司全部股权(70%)评估价值为6,548.82万元,合计评估价值为9,104.03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将以公司所持全部股权合计评估价值9,104.03万元为转让底价,公开挂牌转让。

四、涉及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人员安置以及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所得款项将留存公司经营自用。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扎尕那旅游特色小镇项目涉及房地产业务,公司拟将持有的生态旅游公司全部股权(51%)及康养置业公司全部股权(70%)以评估价值9,104.03万元为转让底价,公开挂牌转让。若本次交易得以实施,公司将增加现金流入9,104.03万元,预计将增加投资收益约5,500万元。通过本次交易,将进一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生态旅游公司及康养置业公司不再为本公司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六、其他

1.生态旅游公司于2021年4月申请项目贷款5.6亿元(目前已到位银行贷款20,000万元),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全额保证担保。此次股权转让须取得该笔贷款的贷款银行的同意,并将贷款担保责任转由受让方承担。

2. 公司目前分别为生态旅游公司和康养置业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借款本息328.46万元和5,070.08万元,合计5,398.54万元。上述借款在股权转让的同时,须由生态旅游公司和康养置业公司一次性全额归还公司。

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3.《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4.《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5.《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1-35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2021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通知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8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5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3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10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及《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年10月25日

(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

2、登记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3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白玮琛

联系电话:(029)82065555

传　真:(029)82065500(传真请注明:转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邮箱:xatour@000610.com

3、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登记时须提交的手续

对于个人股东,受委托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对于法人股东,由受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提供的手续同上述内容一致。

4)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10”,投票简称为“西旅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无累积投票议案。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0月28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委托参加会议名称: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股票代码:0028420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1-076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对该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提名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周伟平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周伟平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相关协议书(如适用),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9)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2)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13)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周伟平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10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股票代码:0028420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1-077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2021年10月12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全体监事出席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明钦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实施《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合法、合规,且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经营管理机制、建立和完善公司核心人才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保障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即可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予以实施。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黄慕洁为监事付胜先生的配偶,关联监事付胜回避表决,同意2票,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黄慕洁为监事付胜先生的配偶,关联监事付胜回避表决,同意2票,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对《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认真核实,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黄慕洁为监事付胜先生的配偶,关联监事付胜回避表决,同意2票,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